

仲景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仲景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仲景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的规定和其他内部控制监管要求（以下简称“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结合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和评价办法，在内部控制日常监督和专项监督的基础上，我们对公司2025年12月31日的内部控制有效性进行了评价。

一、重要声明

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的规定，建立健全和有效实施内部控制，评价其有效性，并如实披露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是公司董事会的责任。审计委员会对内部控制制度的建立和实施进行监督。经理层负责组织领导企业内部控制的日常运行。公司董事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公司内部控制的目标是合理保证经营管理合法合规、资产安全、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真实完整，提高经营效率和效果，促进实现发展战略。由于内部控制存在的固有局限性，故仅能为实现上述目标提供合理保证。此外，由于情况的变化可能导致内部控制变得不恰当，或对控制政策和程序遵循的程度降低，根据内部控制评价结果推测未来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具有一定的风险。

二、内部控制评价结论

根据公司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不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董事会认为，公司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和相关规定的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根据公司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未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自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至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发出日之间未发生影响内部控制有效性评价结论的因素。

三、内部控制评价工作情况

（一）内部控制评价范围

公司按照风险导向原则，确定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单位、业务和事项及高风险领域。

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单位包括：本公司、郑州仲景食品科技有限公司、大兴安岭北极蓝食品有限公司、仲景食品（南阳）有限公司、上海仲景实业发展有限公司。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报表资产总额的 100%，营业收入合计占公司合并报表营业收入总额的 100%。

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业务和事项包括：组织架构、发展战略、人力资源、企业文化、资金活动、采购业务、资产管理、销售业务、工程项目、担保业务、财务报告、对外投资、关联交易等。重点关注的高风险领域主要包括：资金活动、资产管理、采购业务、销售业务、对外投资等风险。

（二）内部控制建设情况

1、控制环境

（1）发展战略

公司在对现实状况和未来趋势进行综合分析和科学预测的基础上，制定并实施长远的发展目标与战略规划。公司以经济效益与社会效益有效结合、以可持续发展为中心，以技术进步、科学管理和规范运作为保障，以市场机制为基础，不断壮大企业规模，提高企业效益。

（2）组织架构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要求，建立了健全、规范的公司治理结构和议事规则，形成了以股东会、董事会及公司管理层为主体结构的决策与经营管理体系，依法履行《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各项职责。

股东会是公司的最高权力机构，享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的合法权力，依法行使公司经营方针、筹资、投资、利润分配等重大事项的表决权。

董事会对股东会负责，依法行使公司的经营决策权。公司董事会由 9 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 3 人。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各专门委员会成员中均有独立董事。

公司管理层对董事会负责，负责实施股东会、董事会决议事项。公司明确了各高级管理人员的职责，建立了与经营模式相适应的组织机构，科学地划分了各

职能部门的权责，形成相互制衡机制。

总经理全面主持公司日常生产经营和管理工作，督导各职能部门的工作，评估各部门工作成效。各职能部门各司其职、相互配合、相互制约，在各自的职能范围内履行部门职责。

(3) 人力资源

公司秉持“尊重知识，尊重劳动，尊重创造，尊重人才”的理念，依据《劳动法》及相关法律法规，制定人力资源相关管理制度，涵盖人力资源规划、岗位管理、招聘、选用、试用、培训、薪酬、绩效、退出等方面，保证人力资源运行合法合规，持续提升组织活力与创新能力，支持公司业务长远发展。

(4) 企业文化

公司以“让美味健康人类”为使命，以“用心做事，诚信为人”为核心价值观，加强文化建设，倡导爱岗敬业、诚信务实、结果导向、开拓创新的精神，树立现代管理理念，强化风险意识。通过明确企业文化，将公司精神文化建设的目的和要求进行明确和规范。

(5) 社会责任

公司在关注自身发展的同时，积极履行社会责任。从安全生产、产品质量、环境保护、资源节约等方面提升发展质量，促进企业和社会的和谐可持续发展。

在安全生产方面，公司牢固树立“安全发展”的理念，持续推进安全生产管理工作，研究防范措施，制定切实可行的预警方案，及时解决安全生产中的各类问题；健全安全管理规章制度、安全操作规程和事故应急救援预案，通过定期培训、现场巡检及监督检查执行情况，切实做到对安全生产全过程管控。

在产品质量方面，公司秉承制药生产的质量理念，从原辅材料产地考察开始，在采购、储存、生产及售后质量跟踪和反馈的各个环节建立了完善的质量安全管理和保障体系，为生产高质量产品提供有力保障。

在环境保护与资源利用方面，公司已获“国家绿色工厂”称号，积极响应国家政策，树立协调、可持续的发展观，不断推行节能、节水、降耗工艺改造，通过建设屋顶分布式太阳能光伏电站、中水循环再利用、热能回收利用、加大智能制造投入等，节约资源，减少碳排放，为保护地球做贡献。

2、风险评估

为促进公司持续、健康、稳定发展，实现经营目标，公司根据既定的发展策

略，结合不同发展阶段和业务拓展情况，全面、系统、持续地收集相关信息，及时进行风险评估，并根据风险评估结果，结合风险承受度，权衡风险与收益，确定风险应对策略。综合运用风险规避、风险降低、风险分担和风险承受等应对策略，实现对风险的有效控制。

3、控制活动

(1) 资金活动

公司实行资金集中管理，制定了资金管理相关制度，包括但不限于《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印章管理制度》等制度，对公司的融资、投资及资金营运等资金活动进行严格规范的管理。

(2) 采购业务

公司建立《供应商准入制度》《采购供应过程管理制度》《采购价格管理制度》《采购招标管理制度》等采购管理制度，通过申请、审批、购买、验收、付款等环节的风险管控，对公司的采购业务进行严格规范的管理，预防采购过程中的差错和舞弊，提高采购运营效率。

(3) 资产管理

针对不同类别的资产，公司建立了相应的资产管理制度，对各类资产的取得、验收、仓储、盘点、处置等环节进行了规定，确保资产保值增值。同时建立健全了相应的岗位责任制，对不相容职务进行了分离，使资产管理全过程风险得到有效控制，保证资产安全。

(4) 销售业务

公司根据自身业务情况，针对不同产品和渠道设立事业部，进行专业化销售管理，加强销售、发货、收款等环节的管理，采取有效控制措施，规范销售行为，确保销售目标的实现。

(5) 工程项目

公司制定和完善工程项目管理制度，强化对工程建设全过程的监控，明确相关机构和岗位的职责权限，规范工程立项、招标、造价、建设、验收等环节的工作流程及控制措施，切实提高工程项目管理水平。

(6) 担保业务

公司制定《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对担保对象的审查、对外担保权限与审批程序、对外担保的管理及信息披露等作出了明确规定。公司未对外部提供任何形

式的担保。

(7) 财务报告

公司按照《公司法》《会计法》和《企业会计准则》等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的要求，制定了适合本公司的财务会计和管理制度。公司根据不相容职务相互分离的原则，完善会计岗位的设置，分工明确，实行岗位责任制、重要岗位轮换制，防范风险。公司采用金蝶财务软件进行财务管理和会计核算，信息系统安全、稳定、有效运行。公司按照适用的会计准则规定，根据登记完整、核对无误的会计账簿记录和其他有关资料编制财务报告，确保财务报告合法合规、真实完整和有效利用。

(8) 对外投资

公司建立《对外投资管理制度》，明确了投资管理机构、决策管理程序以及审批程序。规范对外投资决策机制和程序，通过实行重大投资决策按权限审批等责任制度，加强投资项目立项、评估、决策、实施处置等环节上的控制，严格控制投资风险。

(9) 关联交易

公司已按照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明确划分公司股东会、董事会对关联交易事项的审批权限，规定关联交易事项的审议程序和回避表决要求。为保证公司与关联人之间发生的关联交易符合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对关联交易事项的审批权限、决策程序和审议关联交易的相关事项等作出明确规定，以确保关联交易事项不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4、信息与沟通

为明确内部控制相关信息的收集、处理和传递程序，确保信息及时沟通，促进内部控制有效运行，公司建立了完善的信息与沟通体系，将业务信息、财务信息等相关信息在企业内部各管理层级、责任部门、业务环节之间，以及企业与外部投资者、客户、供应商、中介机构及监管部门等有关方面之间进行沟通和反馈，过程中发现问题可及时报告并加以解决，重要信息能够及时传递至公司管理层。同时，公司加强了对开发与维护、访问与变更、数据输入与输出、文件储存与保管、网络安全等方面的控制，保证信息系统安全稳定运行。

5、内部监督

公司内部监督主要通过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和内审部实施。

公司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负责审查监督内部控制的建立与有效实施，并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职行为及公司依法运作情况进行监督。公司设立内部审计部门，负责对内部控制、财务信息真实性与完整性等进行检查监督；内部审计部门对审计委员会负责并报告工作。

（三）内部控制评价的依据

公司依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的规定和要求，结合本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和评价办法，组织开展内部控制评价工作。

（四）内部控制评价的程序和方法

公司内部控制评价工作严格遵循基本规范、评价指引规定的程序执行。

公司内部控制评价程序如下：制定内部控制评价工作方案，明确人员组织、评价范围、进度安排等相关内容；实施内部控制设计与运行情况的测试；认定控制缺陷并汇总评价结果；编制内控评价报告。

评价工作综合运用个别访谈、调查问卷、专题讨论、穿行测试、实地查验、抽样、比较分析等方法，广泛收集公司内部控制设计与运行是否有效的证据，按照评价的具体内容，如实填写评价工作底稿，研究分析内部控制缺陷，对公司内部控制的设计及运行的效率、效果进行客观评价。

（五）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公司董事会根据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对重大缺陷、重要缺陷和一般缺陷的认定要求，结合公司规模、行业特征、风险偏好和风险承受度等因素，区分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和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研究确定了适合本公司的内部控制缺陷具体认定标准，并与以前年度保持一致。

1、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1）公司确定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量标准如下：

重大缺陷：缺陷影响大于或等于 2025 年度财务报表税前利润的 5%；

重要缺陷：缺陷影响大于或等于 2025 年度财务报表税前利润的 2%；

一般缺陷：缺陷影响小于 2025 年度财务报表税前利润的 2%。

（2）公司确定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性标准如下：

具有以下特征的缺陷认定为重大缺陷，其他情形按影响程度分别确定为重要缺

陷或一般缺陷：①该缺陷可能导致对已经签发财务报告进行更正和追溯；②当期财务报表存在重大错报，而内控在运行过程中未能发现该错报；③审计委员会或内部审计职能对内部控制的监督无效；④董事、高级管理层的舞弊行为；⑤风险管理职能无效；⑥控制环境无效；⑦重大缺陷未及时在合理期间得到整改。

2、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1) 公司确定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量标准如下：

重大缺陷：直接财产损失超过 500 万元；

重要缺陷：直接财产损失超过 200 万元至 500 万元；

一般缺陷：直接财产损失小于 200 万元。

(2) 公司确定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性标准如下：

具有以下特征的缺陷认定为重大缺陷，其他情形按影响程度分别确定为重要缺陷或一般缺陷：①决策程序不科学导致出现重大失误；②关键岗位或专业技术人员流失严重；③重要业务缺乏制度控制或制度系统失效；④内部控制重大或重要缺陷未得到整改等。

四、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一) 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根据上述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的认定标准，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重要缺陷。

(二) 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根据上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的认定标准，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重要缺陷。

五、其他内部控制相关重大事项说明

无

仲景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3 月 30 日